

证券代码：300715

证券简称：凯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8元/股，因回购期间公司实施了现金分红，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相应的由不超过人民币28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7.41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等相关公告。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8）。

截止2023年1月20日，公司本次回购期限已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已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2022年2月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暨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2-01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3年1月2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854,19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7807%，最高成交价为17.319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199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1,210,219.9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二、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价格、数量、资金来源及资金总额、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符合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三、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四、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2022年1月2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变动期间	交易数量（股）	交易类型	说明
李忠人	董事、总经理	2022/12/27- 2022/12/28	1,300,000	大宗交易	个人资金需求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一)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公司《回购报告书》内容。

(二)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股份指引》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2月7日）前5个交易日（2022年1月24日至2022年1月28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13,994,022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3,498,505股）。

###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6,854,198股。按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假设前述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后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998,525	27.54%	6,854,198	112,852,723	29.3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8,911,103	72.46%	-6,854,198	272,056,905	70.68%

三、股份总数	384,909,628	100.00%	-	384,909,628	100.00%
--------	-------------	---------	---	-------------	---------

注：公司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后的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适时作出安排，届时将按照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20日